

攀枝花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

攀物协〔2024〕17号

攀枝花市物业管理协会 关于举办项目负责人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各物业服务企业：

根据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加强物业服务项目负责人管理相关事宜的通知》（攀住建发〔2019〕292号附件1）文件精神，市物协受行业主管部门委托，统一负责我市项目负责人继续教育培训及人员动态管理工作。通知要求：我市项目负责人应当定期加强继续教育学习，每年度继续教育培训学时不得少于24个学时。当年度项目负责人继续教育未达标的，警示一次，次年须按时完成；连续两年未达标的，移除项目负责人库，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及时更换项目负责人。为进一步提升项目负责人业务能力，不断提高我市物业行业管理与服务水平，市物协将于近期举办项目负责人继续教育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12月5日-6日，共2天；

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地点：学府酒店3楼多功能厅

二、培训对象

- 1、参加了 2024 年项目负责人入库培训但学时不足的人员（详见附件 2）
- 2、未主动登记入库的项目负责人
- 3、申请进入攀枝花市物业服务项目负责人库的其他管理人员

三、培训内容

主题：新时期物业项目全流程管控与综合管理能力提升

第一部分：物业管理和服务的内涵与本质

第二部分：物业服务合同与物业管理日常服务

第三部分：前期介入与物业承接查验

第四部分：业主入住与装修管理

第五部分：安全管理与风险规避

第六部分：物业服务与品质管控

第七部分：物业费与物业费收费管理

第八部分：物业公司与撬盘、守盘和保盘

四、培训师资

曹云龙，20 余年物业管理从业经验；物业管理培训专家；某省房地产业协会评审专家；某省物业协会行业专家；某知名物业服务企业董事长、总经理。北京中晟博越教育咨询中心物业企业管理流程体系建设首席咨询专家；曹老师从事物业管理 20 余年，具有深厚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战经验，熟悉物业服务企业、

物业项目全过程管理,其课程内容注重实际,课程设置深浅相宜,案例分析引人入胜,讲授内容及效果得到学员的普遍肯定,课程满意度达到 98%以上。

授课特点:

- 1、幽默风趣、生动活泼、独具特色,有极强的感染力;
- 2、精通行业之道和物业管理精髓;
- 3、深入浅出、通俗易懂;
- 4、讲思路、给方法、传技巧,特别具有实战价值。

五、培训费用

会员单位: 850/人; 非会员单位: 1050 元/人。培训费用包括: 会务午餐费(2天)、资料费、讲师费、场地租赁费、发票税费等。

六、报名方式

请参会的企业及个人,即日起至 12 月 3 日 18:00,将《报名回执单》(详见附件 3)发送至邮箱 574410117@qq.com ; 同时将培训费转入以下账户:

名 称: 攀枝花市物业管理协会

开户行: 四川银行攀枝花分行营业部

账 号: 7722 0100 0322 71600

联系人: 李可

电话: 0812-2237766 18081722839

七、参会要求及其他

1. 请参会人员提前 15 分钟到达会场，不得迟到。
2. 请本次新申请入库人员签到时，向工作人员提供两寸照片一张，用于办理继续教育登记证。
3. 本次培训人数控制在 160 人，望各企业及个人接到通知后尽快完成报名及缴费工作。
4. 本次培训结束，协会会将培训人员名单上报至房地产事务中心，对未参加培训的及今年学时不达标的项目负责人请专家专门补训，费用 1500/人。

特此通知

附件：1. 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加强物业服务项目负责人管理相关事宜的通知

2. 2024 年项目负责人入库名单

3. 报名回执单

攀枝花市物业管理协会

2024 年 11 月 20 日



攀枝花市物协秘书处

2024 年 11 月 20 日印发
